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4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 本集團日期	委任為 董事日期
周忻先生	50歲	執行董事兼 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席，制定 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 略和業務規劃	2000年9月	2010年2月22日
黃燦浩先生	60歲	執行董事兼 副主席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和策 略發展	2000年9月	2017年11月9日
程立瀾博士	53歲	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成員，監督 本集團的管理和策略 發展	2006年11月	2018年3月16日
丁祖昱博士	44歲	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和策 略發展	2000年9月	2018年3月16日
夏海鈞博士	53歲	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 供策略意見和指導	2018年3月	2018年3月16日
莫斌先生	51歲	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 供策略意見和指導	2018年3月	2018年3月16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 本集團日期	委任為 董事日期
祝九勝博士	49歲	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策略意見和指導	2018年3月	2018年3月16日
張磅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審計委員會主席，監督 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 判斷	2018年7月	本文件日期
朱洪超先生	58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 委員會成員，監督董 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 判斷	2018年7月	本文件日期
王力群先生	64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 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 獨立判斷	2018年7月	本文件日期
李勁先生	51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審計委員會成員，監督 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 判斷	2018年7月	本文件日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周忻先生，50歲，本公司創始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本集團主席。其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策略和業務規劃。周先生於1990年獲得上海大學機械設計與製造學士學位。

周先生在中國房地產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其曾於上海金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606）擔任常務副總經理。其在易居（中國）控股（之前在紐交所上市，股份代號：EJ）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自2003年起擔任易居管理副主席兼總裁、自2005年起擔任該公司主席、2003年至2009年擔任行政總裁並自2012年起再次擔任該職務。2009年至2012年，周先生於中國房產信息集團在紐交所上市至該公司被易居（中國）控股私有化期間擔任該集團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其亦自樂居成立以來擔任該公司的執行主席。周先生自2006年7月起亦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董事。

目前，周先生在下列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 自樂居（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LEJU，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35.297%的權益）於2014年4月上市以來擔任該公司董事；及
- 於2014年5月至2015年4月及自2015年7月以來擔任鉅派（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JP，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21.841%的權益）董事。

周先生於易居（中國）控股（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EJ）2007年8月上市至2016年8月退市期間擔任該公司董事。

周先生於2016年被新浪網和《人民日報》聯合評為「中國經濟年度人物」、2016年獲得第八屆中國商業領袖論壇頒發的「中國商業領袖獎」，2010年榮獲亞洲企業商會（Enterprise Asia）頒發的「優秀企業家獎」及2005年榮獲「中國房地產服務業特殊貢獻獎」。

周先生目前擔任中國房地產業協會副主席、中國大自然保護協會董事、中華房地產投資開發商會副主席及中國房地產業協會房地產服務委員會主席。其亦為上海房地產經紀行業協會主席及新滬商聯合會輪值主席。

周先生亦為若干控股股東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董事，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燦浩先生，6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主席。其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和策略發展。黃先生於1998年獲得上海大學國際商業學院經濟管理學文憑。

於2000年，其加入本公司，2000年至2007年擔任易居管理副總裁，2007年至2009年擔任易居（中國）控股運營總監。自2009年至2015年，其亦於易居企業（中國）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擔任一手房代理服務業務部副總裁，並自2016年起擔任董事兼副主席。

黃先生自樂居（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LEJU，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35.297%的權益）於2014年4月上市以來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並於控股股東中國房產信息集團2009年10月上市至2012年5月退市期間擔任該集團董事。此外，黃先生之前曾於易居（中國）控股（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EJ）2007年8月上市至2016年8月退市期間擔任該公司董事。

程立瀾博士，5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和策略發展。其於1989年6月取得斯沃斯莫爾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9月取得麻省理工學院經濟學博士學位。程博士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的特許金融分析師。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程博士曾擔任普天壽投資集團金融分析師及國家經濟研究協會公司高級分析師。程博士亦擔任位於北京的房地產開發商SOHO中國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2005年至2006年，程博士擔任中國房地產網絡公司搜房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之後加入本集團，於2006年至2012年擔任易居（中國）控股（之前於紐交所上市，股份代號：EJ）首席財務官並自2012年起擔任首席運營官。

程博士自2013年起擔任人力資源服務提供商前程無憂（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份代號：JOBS）的獨立董事，自2017年起擔任樂居（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LEJU，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35.297%的權益）的代理首席財務官，並於2014年至2017年擔任其執行董事。此外，其亦於2010年至2014年擔任農產品生產公司Le GAGA Holdings Ltd.（之前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GAGA）獨立董事，於2010年至2016年擔任中國快餐連鎖店鄉村基快餐連鎖有限公司（之前於紐交所上市，股份代號：CSCC）的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儘管周先生、黃燦浩先生及程立瀾先生各自在鉅派、樂居及／或其他公司擔任管理角色，但據周先生、黃燦浩先生及程立瀾先生告知及確認，其各自有充足時間擔任執行董事，依據如下：

- 擔任鉅派、樂居及／或其他公司董事無須其專職及參與日常運營且其主要負責監督該等公司的管理及策略發展。該等公司的日常管理及運營均由其成員能投入絕大部分時間於各自業務的高級管理團隊進行；
- 作為樂居的代理首席財務官，程立瀾先生亦無須專職，因副首席財務官及全職負責日常財務管理的財務團隊為其提供支持；
- 因彼等各自背景及經驗，其各自充分知悉執行董事的職責及預計投入時間。彼等就投入其時間於多家公司方面並無困難，且其堅信，憑藉其多重公司角色的經驗，其有能力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及
- 其各自出席及將繼續不時出席會議與高級管理層審查及討論本集團業務相關事宜。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有理由認為周先生、黃燦浩先生及程立瀾先生目前擔任多個職位將不會導致周先生、黃燦浩先生或程立瀾先生並無充足時間擔任執行董事或無法恰當履行其作為執行董事的職責。然而，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將(i)定期檢討董事向本公司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以及有關董事是否付出足夠時間履行職責；(ii)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執行董事，在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列明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及倘《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則解釋被視為非常忙碌的該名人士仍能對董事會投入充足時間的原因。

經考慮(i)本公司上述說明，並計及(ii)周先生、黃燦浩先生及程立瀾先生作為上市公司董事或前董事的經驗及根據(iii)聯席保薦人對各董事會會議記錄的審查及(iv)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先生、黃燦浩先生及程立瀾先生各自進行的盡職審查會談，聯席保薦人同意本公司的意見，即其各自擔任多個職位不會導致其並無充足時間擔任執行董事，亦不會導致其無法恰當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職責。

丁祖昱博士，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首席執行官。丁博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和策略發展。其分別於1998年7月及2013年12月獲得華東師範大學的房地產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及經濟學博士學位。

於2000年9月至2001年11月期間，其擔任易居管理的研發部經理，隨後擔任易居管理副總經理及技術主管，直至2008年1月。彼於2009年9月至2011年9月擔任中國房產信息集團聯席總裁，並於2011年3月至2012年4月擔任董事。丁博士於2012年4月至2016年8月擔任易居（中國）控股聯席總裁。其自2006年7月起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房地產數據及諮詢服務業務總裁，以及自2016年8月以來一直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的首席執行官。

丁博士現任易居研究院副院長。其目前亦為中國房地產業協會常務理事及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房地產市場顧問。其於2012年獲「上海傑出青商」稱號及於2011年至2012年躋身「上海十大傑出青年經濟人物」之列。丁博士目前亦擔任北京中房研協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

丁博士自2012年1月起擔任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0863）獨立董事，及自2014年12月起擔任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38）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博士亦於2011年7月至2017年3月期間擔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649）獨立董事。

非執行董事

夏海鈞博士，5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夏博士於1988年7月獲得中南工業大學金屬材料學士學位，並先後於1998年12月及2001年6月獲得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工業經濟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夏博士在房地產開發和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並獲廣東省人事廳認定為中國高級經濟師。夏博士自2007年6月起擔任恒大（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3333）董事會副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主要負責恒大在全國各地業務經營的日常管理，包括業務擴張、採購、市場營銷和企業品牌推廣、管理信息系統及酒店管理。

恒大擁有一家間接非全資所有附屬公司樂意發展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本公司的171,6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5%）中擁有權益，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一節。

莫斌先生，51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莫先生於1989年6月獲得衡陽工學院（現稱南華大學）的工業與民用建築學士學位及於2001年6月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的行政管理研究生文憑，亦是專家級高級工程師。

莫先生在房地產開發、建築業務、施工管理、市場營銷、成本控制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7年經驗。於1989年至2010年，莫先生供職於中國建築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一家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建築和房地產集團），先後擔任多個高級職務，包括董事及總經理。

自2010年7月起，莫先生就任碧桂園（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007）總裁兼執行董事，主要負責該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和一般行政管理。

碧桂園擁有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碧桂園（香港）發展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本公司的171,6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5%）中擁有權益，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一節。

祝九勝博士，49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祝博士於1993年6月獲得中南財經大學（現稱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3年12月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1993年至2012年，祝博士就職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1939）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39）深圳分行，先後擔任建行福田支行副行長、信貸部及企業部總經理以及建行深圳分行副行長。其於2012年加入萬科（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02），於2012年8月至2016年1月擔任高級副總裁。祝博士亦於2016年1月至2018年1月期間擔任深圳市鵬鼎創盈金融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自2018年2月起，祝博士就任萬科總裁兼首席執行官。

此外，祝博士自2012年起擔任深圳市康達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0048）董事。自2014年10月起，祝博士擔任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98）非執行董事及自2014年5月起，擔任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5）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家公司均由萬科投資。

萬科擁有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aptain Valley (Cayman) Limited，該公司於本公司的171,6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5%）中擁有權益，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磅先生，50歲，自本文件日期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通過如下所述經驗，其為就《上市規則》第3.10(2)條而言具有適當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的財務管理經驗的董事。此外，張先生亦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國際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特許全球管理會計師。

張先生於2001年6月獲得中國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先生自2018年4月起一直擔任音昱（上海）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的首席企業官。在此之前，張先生曾擔任雙志偉業集團及金錢豹餐飲集團的首席財務官。自2009年7月至2013年12月，其亦曾擔任麥考林集團（一家先前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MCOX）的首席財務官。於1994年4月至2009年6月，張先生為麥當勞（中國）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於過去三年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

- 自2015年7月起擔任鉅派（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JP，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21.841%的權益）獨立董事；及
- 自2017年7月起擔任ChinaCach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份代號：CCIH）獨立董事。

朱洪超先生，58歲，自本文件日期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朱先生於1983年獲得復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外國法制史專業碩士學位。於1993年，其獲得中國證監會頒發的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從事證券法律業務資格。

朱先生自1986年起一直擔任上海市聯合律師事務所的主任及高級合夥人。其先前曾擔任上海市律師協會副會長及監事長。朱先生亦曾擔任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副會長，自2008年至2018年期間，朱先生擔任上海市第十三屆及十四屆人民代表大會的人大代表。自2008年9月及2015年5月起，朱先生亦分別擔任上海仲裁委員會及上海國際仲裁中心的仲裁員，並擔任上海經貿商事調解中心認可調解員。自2012年9月起，其擔任華東政法大學律師學院的兼職教授，以及自2015年10月起擔任上海外國語大學的兼職研究生導師。

朱先生於過去三年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

- 自2009年11月至2017年5月擔任中化國際（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500）獨立董事；
- 自2013年10月至2016年11月擔任騰達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512）獨立董事；
- 自2014年4月至2017年5月擔任上海廣電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1616）獨立董事；
- 自2012年6月起擔任上海第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833）獨立董事；
- 自2013年12月起擔任萬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168）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自2015年7月起擔任鉅派（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JP，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21.841%的權益）獨立董事；及
- 自2017年3月起擔任樂居（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LEJU，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35.297%的權益）獨立董事。

朱先生亦自2007年至2017年擔任易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起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儘管朱先生獲聘任為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紐交所上市的四家公司的獨立董事，但朱先生確認其將投入充足的時間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依據如下：

-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於該等公司各自的最近財務期間，朱先生在該等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上一直保持著較高的出席率；
- 朱先生既非上述上市公司的全職成員亦未參與該等公司的日常運營或管理。因此，其並無執行及管理職責。朱先生主要是需要出席上述上市公司的相關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會議；及
- 憑藉其背景及經驗，朱先生充分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預計投入時間。其在多家公司的時間投入及支配方面並未遭遇困難，且其堅信，憑藉其負責多個職務的經驗，其將能夠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朱先生將能夠投入充足的時間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經計及(i)上述董事意見及根據(ii)聯席保薦人對朱先生進行的盡職調查面談；(iii)審查朱先生於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出席率的相關資料（可於該等公司的最新年度報告中查閱）；及(iv)作為其他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無須參與所有該等公司的日常管理，聯席保薦人同意上述董事意見，認為朱先生將能夠投入充足的時間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力群先生，64歲，自本文件日期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其於1987年7月獲得上海城市建設學院經濟管理學文憑，於1993年12月獲得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黨校函授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王先生於1992年12月獲上海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

王先生為磐石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9月成立的總部位於中國的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公司）的董事長兼創始人。在此之前，其自1992年至2007年擔任上海巴士集團首席執行官、自1999年至2001年擔任上海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總經理、自1999年至2004年擔任上海公共交通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自2000年至2007年擔任上海現代軌道交通公司董事長。

王先生於過去三年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

- 自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擔任拓維信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2261）獨立董事；
- 自2012年3月起擔任上海潤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493）董事；
- 自2011年8月至2017年8月擔任上海新通聯包裝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3022）董事；
- 自2012年1月起擔任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69）非執行董事；
- 自2014年8月起擔任華誼兄弟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027）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4年11月起擔任上海交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676）獨立董事；及
- 自2015年5月起擔任鵬欣環球資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490）獨立董事。

儘管王先生獲聘任為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或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五家公司的董事，但王先生確認其將投入充足的時間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依據如下：

-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於該等公司各自的最近財務期間，王先生在該等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上一直保持著較高的出席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除上海潤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王先生既非上述上市公司的全職成員亦未參與該等公司的日常運營或管理。因此，其並無執行及管理職責。其主要是需要出席該等上市公司的相關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會議；及
- 憑藉其背景及經驗，王先生充分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預計投入時間。其在多家公司的時間投入及支配方面並未遭遇困難，且其堅信，憑藉其負責多個職務的經驗，其將能夠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王先生將能夠投入充足的時間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經計及(i)上述董事意見及根據(ii)聯席保薦人對王先生進行的盡職調查面談；(iii)審查王先生於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出席率的相關資料（可於該等公司的最新年度報告中查閱）；及(iv)作為其他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無須參與所有該等公司的日常管理，聯席保薦人同意上述董事意見，認為王先生將能夠投入充足的時間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勁先生，51歲，自本文件日期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於1994年5月自哥倫比亞大學獲得法學博士學位。

李先生自2018年3月起擔任映客互娛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其亦自2006年至2013年擔任中國利農國際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2013年7月至2014年8月擔任Sungy Mobile Limited的首席財務官，並於2015年12月至2016年12月擔任Baby Space Corporation的首席財務官。

李先生自2014年4月起擔任樂居（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LEJU，於最後可行日期由控股股東之一易居（中國）控股持有其35.297%的權益）獨立董事。其亦自2017年6月起擔任工蓋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421）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6年起，其亦擔任Le Gaga Holdings Ltd.（一家曾於納斯達克上市的農產品生產公司，股份代號：GAGA）的董事直至其於2014年退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在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有關董事的詳情（包括董事服務合約和薪酬詳情，以及董事於股份之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以披露的與各董事相關的其他事宜，亦無須提請股東垂注的與董事相關的其他重大事宜。

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團隊包括以下人士：

姓名	年齡	職務	角色及職責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就任高級管理 職務的日期
宗磊先生.....	45歲	首席運營官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業務運營	2000年9月	2018年3月16日
嚴安女士.....	46歲	行政總裁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管理	2000年9月	2018年3月16日
周亮先生.....	37歲	首席財務官	監督本集團的整體 財務管理	2016年9月	2018年3月16日
張燕女士.....	44歲	房地產數據及 諮詢服務 業務總裁	監督本集團的房地產 數據及諮詢服務 業務	2006年2月	2018年3月16日
柯博仁先生.....	54歲	房地產經紀 網絡服務 業務總裁	監督本集團的房地產 經紀網絡服務業務	2010年2月	2018年3月16日

宗磊先生，45歲，首席運營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運營。宗先生於2007年5月獲得多倫多大學行政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自2000年9月加入我們的業務以來，宗先生擔任本集團的眾多職務，其中包括：

- 2000年9月至2003年2月擔任易居管理的企劃部經理；
- 2003年2月至2007年1月擔任易居管理的企劃總監及項目總監；
- 2007年1月至2010年2月擔任易居管理（上海分公司）總經理；
- 2010年2月至2013年12月擔任易居管理（武漢及長沙分公司）副總裁及總經理；
- 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易居管理（湖北分公司）副總裁兼總經理；
- 2015年1月至2016年7月擔任易居管理的首席執行官；及
- 自2016年8月以來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的首席運營官。

嚴安女士，46歲，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嚴女士於2010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人力資源碩士學位。

自2000年9月加入本集團以來，嚴女士擔任過本集團諸多職務，其中包括：

- 2002年12月至2009年12月擔任易居管理運營管理部副總監；
- 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擔任易居管理副總裁兼運營總監；
- 2012年1月至2016年7月擔任易居管理首席運營官；
- 2016年8月至2018年1月擔任易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的副總裁及運營部總監；及
- 自2016年8月起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的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

周亮先生，37歲，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其於2003年7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商業管理學士學位。

周亮先生自2016年9月加入本集團以來一直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的首席財務官。周先生自2003年9月至2016年9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包括擔任高級經理及作為合夥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燕女士，44歲，房地產數據及諮詢服務業務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房地產數據及諮詢服務業務。其於1999年7月獲得四川省社會科學院科學社會主義專業法學碩士學位，並於2017年8月獲得中歐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女士於房地產行業具備逾14年經驗，於1999年9月開始擔任《深圳特區報》房產部資深編輯，直至2001年9月。於2001年5月至2005年1月，其擔任《成都商報》的《先鋒•居周刊》執行副總編。

其於2006年2月加入我們的業務，自2006年2月至2010年12月擔任推廣中心總監，負責公司業務及品牌整合推廣等工作。自2008年至2016年，彼亦擔任華北事業部房地產數據及諮詢服務業務的總經理、副總裁及總裁。張女士自2016年8月起擔一直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執行總裁，主要負責房地產數據及諮詢服務業務。

柯博仁先生，54歲，房地產經紀網絡服務業務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房地產經紀網絡服務業務。柯先生於1985年7月獲得中國科技大學（前稱中國工商專科學校）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其於2002年至2009年擔任上海臣信房地產經紀有限公司總經理。

自2010年2月加盟本集團企業以來，柯先生在本集團擔任過多項職務，其中包括：

- 2010年至2012年擔任易居學院院長；
- 2010年至2015年擔任上海易居臣信房地產經紀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2012年至2015年擔任樂居二手房上海公司執行總經理；
- 自2015年起擔任易居企業（中國）集團的房地產經紀網絡服務業務執行總裁。

聯席公司秘書

周亮先生，首席財務官兼聯席公司秘書。請參閱「一 高級管理層」部分所載其履歷。

鄭程傑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先生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專門從事企業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商）之公司秘書行政人員，於企業秘書服務範疇擁有逾五年經驗。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以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士。此外，彼持有澳洲昆士蘭大學商學士（金融）學位。

管理層及企業管治

董事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成立審計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管控系統（包括風險管理）、審核及批准關連交易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張磅先生、李勁先生及王力群先生。張磅先生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且是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具有適當專業資格。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應支付予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花紅及其他薪酬並就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朱洪超先生、程立瀾先生及王力群先生。朱洪超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董事的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周忻先生、王力群先生及朱洪超先生。周忻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旨在實現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的權益至關重要的企業管治的高標準。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於[編纂]後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管理層留駐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須有足夠的管理層成員留駐香港。這通常指我們最少有兩名執行董事必須常居於香港。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經營在中國進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位於中國且希望繼續留在中國。此外，由於我們的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運營起著重要作用，彼等保持與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核心管理層近距離接觸極為重要。本公司現時沒有且在可預見的未來也不會有足夠的管理層成員留駐香港。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之規定。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與管理層成員留駐香港有關的豁免」一節。

合規顧問

我們已依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浦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和適用的香港法律的規定向我們提供指導和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格顧問將就（其中包括）以下情況向本公司提出建議：

- (a)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如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或可能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或股份購回）；
- (c) 倘我們擬動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d) 如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上市證券的[編纂]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任期限自[編纂]開始，及將至我們於[編纂]後開始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為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得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包括我們代其向養老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在內薪酬。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5.57百萬元、人民幣6.42百萬元、人民幣7.87百萬元及人民幣1.49百萬元。概無董事於上述期間放棄任何薪酬。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15.35百萬元、人民幣16.14百萬元、人民幣16.11百萬元及人民幣2.91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並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其他款項。

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該等人士加盟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相關的任何其他職位向董事或前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補償。概無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放棄任何薪酬。

有關高級管理層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編纂]購股權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編纂]購股權計劃」章節。